

中共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工作委员会

崇任工委发〔2024〕44号



关于调整街道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社区（股份合作社）、机关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、区直驻街各单位：

因领导班子成员变动，经街道党工委研究决定，街道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黄林森同志 街道党工委书记 主持街道党工委全面工作，统筹协调街道经济社会发展、综合改革和党的建设。主管全面从严治党、意识形态、人民武装工作。联系南通港社区。

陈学东同志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 主持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。主管财政、劳动人事工作，负责经济工作、城市工作、社会建设、综合改革。分管财政所。联系任港社区。

周建山同志 街道人大工委主任 主持街道人大工委工作，负责苏陕合作。联系中远社区。

蔡剑同志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主持街道政协工委工作。牵头街道党的建设（除组织建设）、社会工作、精神文明建设、

文明城市长效管理、网格化服务管理、自主项目建设、部门和社区综合考核、基层减负等工作。统筹和协调区委社会工作部在街道层面所涉工作。负责老干部、群团、关心下一代工作、信息化建设、机关事务管理、综合协调、档案管理、机要保密（密码管理）、信息公开与电子政务、外事、国家安全、党史和地方志编纂、党委信息等工作。分管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、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。联系城港社区。

张 娟同志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牵头街道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、季度大比武监测、经济建设，牵头街道组织人事、党员干部教育管理、机构编制等工作，负责街道经济运行与改革发展、统计等工作。分管经济发展办公室。联系姚港社区。

马 健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政法委员 负责街道社会管理、法治社会建设等工作，平安法治建设、普法和基层社会治理、法治创建、国家安全、信访维稳、矛盾调处、依法行政、复议应诉、社区矫正、法律援助、统筹任港路新村城市更新等工作。协助分管社会工作。分管政法和社会管理办公室、司法所。联系任港社区、任港派出所。

顾兴明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人武部长 负责人民武装、固定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、国有公司运营管理工作。协助分管防汛防台、水旱灾害防御。联系黎明社区。

徐 锋同志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负责城乡规划、房屋征收及安置、城中村改造、土地出让、城市建设、交通、绿化、人民

防空、建设项目审计、破旧片区更新改造等工作。分管建设工作办公室。联系南通港社区。

王利涛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 负责街道、社区为民服务体系建设管理、民政（社区建设）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（失地农民保障）、医疗保障、双拥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审计、农业农村（农经、农技、农村集体资管产理、失地农民安置）、防汛防台、水利（河道治理、水旱灾害防御）、招投标等工作。协助分管社会工作。分管农村工作和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。联系弘运社区。

张 静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纪工委书记 协助党工委书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。负责街道纪检、监察、巡察、党风廉政建设和机关作风建设。联系剧场、战胜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。

张小全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 负责街道财务审批、物业管理，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、消防救援。分管综合行政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。联系晨苑社区。

唐宇佳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宣传委员 负责宣传（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建设）、网络意识形态管理（网络安全和信息化）、文明创建、文化产业、科技服务、人才工程、科协等工作。协管经济发展办公室。联系中远社区。

张 漩同志 街道党工委委员、统战委员 负责统战（民族宗教事务、侨务、台湾事务、商会）、侨联、招商引资（投资

合作)、项目建设、综合治税、服务业(楼宇经济)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商贸流通(外贸管理、电子商务)、金融监督管理、物价管理、放心消费等工作。协管经济发展办公室。联系大庆社区。

宋海能同志 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 负责以城市管理为主体的综合行政执法、文明(卫生)城市长效管理、食品药品安全、爱国卫生,环境保护、污染防控等工作。协助分管物业管理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、消防等工作。协管综合行政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。联系晨苑社区、市场监督管理局任港分局。

帅婷婷同志 街道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负责教育体育(老年体协)、文化旅游(文联、社科联)、残联、卫生健康(红十字会、公共卫生管理)等工作。协助固定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等工作。协管农村工作和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(退役军人服务站)。联系黎明社区、城港幼儿园、任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。

各位领导阶段性挂钩联系相关重点、难点工作的安排,以及未明确的工作安排,经党工委书记或书记专题会议决定后,由综合办公室及时通知。

中共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工作委员会

2024年12月31日